**新疆艺术学院**

**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**

本人 （姓名），身份证号 。自愿报名参加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，报考院校为新疆艺术学院。本人已认真学习了《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、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知晓其中所有内容并愿意自觉遵守。为维护考试的严肃性、权威性和公平性，我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1. 本人填报的个人信息和提交的报考材料均客观、真实、准确，且各项材料和成果均由本人完成，如有虚假、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行为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2. 本人承诺在考试中自觉遵守各项规定，诚信参加考试，不违纪、不作弊，如若违反，自愿接受相关处理。
3. 本人知晓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，本人坚决维护考试纪律，遵守保密制度，在网络远程复试过程中不对复试现场进行录音、录像或截屏，不擅自通过网络等途径传播任何与复试相关的内容。
4. 本人保证在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的整个过程中，由本人独立作答，不存在镜头外他人指导等作弊情形。同时，本人知晓并同意，在本人参加网络远程复试过程中，复试专家及相关工作人员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展示周围环境。
5. 本人保证提前准备好相关设备的拍摄位置，并保障复试期间设备电量和内存空间充足，连接优质网络，确保设备功能满足学校要求。由于本人设备、网络等原因导致复试无法顺利进行的，一概由本人自行负责。
6. 本人知晓，如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，学校有权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等严肃处理，并取消本人复试成绩或录取资格，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涉嫌违法的，移送司法机关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等追究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 日期：